

特殊教育學系 課程系統表

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

	第一學年			第二學年			第三學年			第四學年		
	科目	第一學期學分	第二學期學分	科目	第一學期學分	第二學期學分	科目	第一學期學分	第二學期學分	科目	第一學期學分	第二學期學分
共同必修 二十八學分	國文(現代文學)(古典文學)	2	2	通識課程	2	2	通識課程	2	2			
	英文(專業英文閱讀)(聽講訓練)	2	2	體育	(1)	(1)						
	民主與法治(生活法律)		2	進階英文	2							
	科技與社會(生命與倫理)	2										
	學習與服務	2					歷史與文化(中國文化經典與生活)		2			
	體育	(1)	(1)									
	通識		2									
教育專業科目 二十二學分	教育概論	2		課程發展與設計	2		教育哲學		2			
	學習評量		2	教學原理	2		教育法規	2		教育社會學	2	
	教育心理學		2	輔導原理與實務		2	教育行政		2	教學媒體與運用	2	
必修 五十學分	特殊教育導論	3		應用行為分析	2		特殊兒童發展	2		專業合作與溝通		2
	資賦優異教育概論	2		特殊教育學生評量	3		個別化教育計畫的理念與實施		2	親師合作與家庭支援		2
	視覺障礙	2		重度與多重障礙	2		身心障礙教材教法(1)	2		特殊教育教學實習	3	3
	溝通障礙	2		資源教室方案與經營		2	身心障礙教材教法(2)		2	特殊教育行政與法規	2	
	智能障礙		2	特殊教育課程調整與教學設計		2						
	聽覺障礙		2									
	學習障礙		2									
	自閉症		2									
	情緒障礙		2									
資優組必修 12學分				資優學生心理輔導與情意教育		2				資賦優異教材教法(1)	2	
										資賦優異教材教法(2)		2
				創造力教育	2					特殊教育教學實習－資賦優異學生(選修資優組必修)		4

選修 具階段性	軍訓	(1)	(1)	軍訓	(1)	(1)	體育	(1)	(1)			
分組 選修	(重度及多重障礙組 (至少選修0.5學分)			特殊學生語言訓練	2							
				生活技能訓練		2						
				溝通訓練		2	自閉症學生教學策略 嚴重行為問題處理	2		2		
	(輕度障礙組 (選修0.5學分)						學習困難與補救策略	2				
				特殊教育調整課程模式 社會技能訓練	2							
	(聽覺障礙組 (至少選修0.5學分)			語言溝通法	2		聽覺障礙讀寫課程 與發展實務	2				
				聽能與說話訓練		2						
	(視覺障礙組(至少選修0.5學分)						*定向行動 *點字與視覺輔具	2		2	視覺障礙教學實習	2
	(資賦優異組(至少選修0.5學分)						資優學生親職教育	2			資優教育專題研究	2
							特殊族群資優教育			2		
課時數	示實授	數(一)表	19	22	23	18		18	18		13	15
共同 選修	相關課程	聽力學※	2	聽覺障礙教學實習	2							
		助聽器與聲音擴大系統	2									
	相關課程	言語科學導論	2	語言評量	2							
		語言發展與矯治※	2									
	相關課程	身心障礙者輔導與諮商	2	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	2	身心障礙者生涯與轉銜	2					
		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	2	身心障礙者福利	2	身心障礙學生職業教育	2					
	相關課程	心理與教育統計學 I	2	特殊教育專題研究	2	特殊教育論題與趨勢	2					
		心理與教育統計學 II	2	行動研究	2							
	相關課程	行政法概要	2	公文寫作與文書處理	2							
		教育事業經營管理	2	教育研究法	2							
相關課程	普通心理學	3	人體生理學	2	神經心理學	2						
	發展心理學	3	認知心理學	2								

通論相關課程	早期介入概論	2	特殊教育專業倫理	2	特殊教育班級實務	2	物理治療在特殊教育的應用	2
	眼科學	2	注意力缺陷過動症	2	特殊教育學生性別平等教育	2	職能治療在特殊教育的應用	2
	腦神經科學	2	職能治療	2	特殊學生評量實習	2		
	身心障礙醫學概說	2	特殊教育環境規劃	2	社會技能訓練實務	2		
	身心障礙學生的轉銜教育	2	巡回輔導與在家教育	2	融合教育理論與實務	2		
	特殊兒童音樂治療	2	適性體育	2	國音	2		
	兒童認知與學習概論	2	身體病弱	2	手語	2		
資賦優異相關課程	領導才能教育	2	資優教育模式	2	高層思考訓練	2		
	語文資優教育	2	多元智能理論與應用	2	數學資優教育	2		
	資優學生獨立研究指導	2	資優學生生涯輔導	2	藝術才能優異教育	2		
	科學資優教育	2	資優學生個別輔導計畫	2				
輔助科技相關課程	電腦在特殊教育上的應用	2	特殊學生電腦輔助教學	2	溝通輔具應用	2		
	科技在特殊教育的應用	2	科技輔具應用實務	2				
教材教法相關課程	視覺障礙教材教法	2	身心障礙學生數學教材教法	2	身心障礙學生國語文教材教法	2	情緒行為障礙教材教法	2
	聽覺障礙教材教法	2	重度與多重障礙教材教法	2	身心障礙學生英文教材教法	2	自閉症教材教法	2

備註：

1. 本課程依 92 年 10 月教育部通過之「特殊教育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數」修訂而成。
2. 為提升本系學生英文能力，大學部學生畢業前依本校規定通過英語能力檢定。
3. 本系畢業生至少需要修畢 128 學分，其中校共同必修 28 學分；教育專業科目必修 22 學分、系必修 50 學分。
4. 每位學生至少修畢身心障礙專業一組課程，各組必修學分數分別為：
 重度及多重障礙組：至少選修 6 學分
 輕度障礙組：至少選修 6 學分
 聽覺障礙組：至少選修 4 學分
 視覺障礙組：分組必修 4 學分
5. 欲選修資賦優異組者，應修畢資賦優異教材教法 4 學分、資賦優異教學實習 4 學分及資優組課程 10 學分。
6. 本系大學部入學新生畢業學分數 128，畢業學分中得含跨系選修選修 10 學分。跨系選修之課程，應經導師及系主任同意。
7. 自喪失本系師培生資格後適用之選課說明如下：
 (1) 允許非師培生 26 學分跨系選修，並可將跨系選修之課程列入畢業學分。
 (2) 不受本系教育專業、系必修、分組選修之科目及學分數限制，但畢業學分數仍為 128 學分。
8. 依據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育會議決議，自 105 學年度取得師資生資格者，需加修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課程。以上兩門課將由通識中心開課，本系將以上說明註記 105 學年度課程系統表。
9. *號註記為組必修之科目。※為大學部與聽語碩士班合開課程